

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 2020 年 10 月 10 日下发的《关于请做好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中提到的相关问题，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澳股份”、“申请人”、“发行人”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本着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会同申请人、申请人律师、申请人会计师就告知函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及分析说明，并根据贵会告知函的要求提供了本回复报告，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目 录

目 录..... 2

1、关于资金占用。根据申报材料，因国内外汇管制、资金便利等原因，发行人的境外子公司钛源国际向控股股东的下属境外子公司金源实业、鑫源实业违规拆借资金，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有关责任人因此于 2019 年 7 月收到上交所下发的监管关注函。请发行人说明并披露：（1）前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发生的原因及整改情况；相关拆借及还款的资金来源及具体情况，是否符合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潜在法律风险；（2）前述事项是否违反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已作出的公开承诺，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及其有效性，发行人相关内控是否健全并有效运行；（3）前述事项的法律处理程序是否终结，相关影响是否消除，是否存在被继续调查或处罚的法律风险，相关披露是否充分，本次发行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四）的规定。请保荐机构、律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3

2、关于同业竞争。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控股股东新澳实业控制的宁夏浙澳及其下属企业通过参与中银绒业（000982.SZ）重整承接了其羊绒纺纱业务和资产。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新澳羊绒向宁夏浙澳租赁羊绒纺纱业务板块资产并支付租赁费，同时由新澳羊绒看管除羊绒纺纱板块资产外的全部资产并收取管理费。请申请人：（1）说明新澳实业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2）说明新澳实业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收购部分羊毛、羊绒等纺织品经营业务是否违反其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3）针对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发行人是否事先进行了相应的论证和决策，申请人对于类似的商业机会是否相对于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拥有优先决定权，如无，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是否能够确保不因此受到侵害；（4）结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分析目前现状和相关安排是否符合关于同业竞争的监管要求。请保荐机构、律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14

3、关于业绩下滑。发行人回复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下滑主要受宏观经济发展态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项目产能未规模化等因素综合影响。请发行人：（1）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量化分析对主要产品和加工服务（如毛精纺纱线、羊毛毛条、改性处理及染整加工、粗纺羊绒加工）毛利率的敏感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否持续影响未来业绩，发行人是否采取一定措施管控原材料的价格风险以及汇率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对发行人以及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敏感性影响，并量化说明管控措施的有效性；（2）说明并披露新冠疫情对发行人进出口和英国邓肯未来经营的影响，包括重要客户的订单、物流以及价格、汇率波动等因素对经营和财务的影响；（3）说明并披露业绩下滑因素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的可行性及是否将进一步降低原有产能。请保荐机构、会计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6

4、关于存货跌价准备。2019 年 1 月份以来，羊毛价格持续下降，截至 2020 年 3 月末，澳洲东部羊毛拍卖市场指数较 2019 年初下降 25.17%。2019 年发行人羊毛毛条毛利率仅为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73,174.49 万元、98,851.29 万元、83,059.55 万元、86,940.47 万元。存货构成以原材料，库存商品为主，2019 年存货周转率 2.55。发行人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生产模式，高价库存商品对应的订单价格一般已锁定；并且原材料羊毛的价格在底部徘徊，继续大幅下探可能性较小，主要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请发行人：（1）结合存货周转率、销售订单时间及价格、期末存货采购时间、库龄及成本，并与可变现净值比对，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结合 2019 年羊毛毛条毛利率较低的情况，进一步分析存货中与羊毛毛条相关的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迹象。请保荐机构、会计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45

1、关于资金占用。根据申报材料，因国内外汇管制、资金便利等原因，发行人的境外子公司钛源国际向控股股东的下属境外子公司金源实业、鑫源实业违规拆借资金，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有关责任人因此于2019年7月收到上交所下发的监管关注函。

请发行人说明并披露：（1）前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发生的原因及整改情况；相关拆借及还款的资金来源及具体情况，是否符合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潜在法律风险；（2）前述事项是否违反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已作出的公开承诺，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及其有效性，发行人相关内控是否健全并有效运行；（3）前述事项的法律处理程序是否终结，相关影响是否消除，是否存在被继续调查或处罚的法律风险，相关披露是否充分，本次发行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四）的规定。请保荐机构、律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一、回复说明

（1）前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发生的原因及整改情况；相关拆借及还款的资金来源及具体情况，是否符合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潜在法律风险；

1、关于发行人关联方资金占用发生的原因及整改情况说明

（1）发行人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发生原因

2018年度，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钛源国际累计向金源实业和鑫源实业拆出880,057.11澳元（约合人民币4,246,275.56元），合计占发行人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18%。上述资金已分别由金源实业和鑫源实业归还完毕，2019年起未再发生资金拆出。钛源国际拆出资金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资金	资金占用费	收回资金	期末余额
2018年	金源实业、鑫源实业	-	4,246,275.56	25,889.36	1,110,111.88	3,162,053.04
2019年	金源实业、鑫源实业	3,162,053.04	-	16,222.73	3,178,275.77	-

上述资金往来系因金源实业、鑫源实业采购种苗、肥料等需要使用资金，其业务经办人员向钛源国际财务人员提出拆借资金的要求，因钛源国际财务人员对

于中国大陆地区法律法规不熟悉,尤其对于上市公司运作相关规范性要求认识不足,在未充分履行资金使用审批程序的情况下,为金源实业和鑫源实业提供了资金便利。

(2) 发行人针对此次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整改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发生后,发行人及拆借资金关联方已落实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①收回借款本金及利息

截至 2019 年 3 月,金源实业和鑫源实业均已分别将拆借资金的本金及利息全部归还完毕,其中利息计算选取国内和澳大利亚两地市场较高融资利率(5.00%)。

②对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进行自查并进行整改

发行人内审部门在保荐机构、法律顾问和审计机构的协助下,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专项自查,针对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公司已开展如下整改工作:

A、实际控制人进行了自我检讨和批评,公司内部批评钛源国际财务经办人员及其负责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财务部门负责人等,责令公司财务部门自查自纠,进一步规范货币资金的内控制度,加强对于公司货币资金,尤其是境外子公司货币资金的管理,责令公司内审部门加强日常审查、监督,尤其是境外子公司的日常审计工作。

B、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学习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修订)》等涉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C、持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公司问责机制,制定了《公司内部问责制度》,加强了对《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D、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相关规定，进一步加深上述员工对内部控制制度各方面内容的理解和认识，强化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完善并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意识。

综上所述，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钛源国际与关联方金源实业和鑫源实业之间的资金拆借发生后，发行人已及时收回本金并结算了利息，此外，发行人积极采取整改措施，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加强对货币资金的管理，截至目前已经整改完毕，未对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利益造成重大损害，未对发行人财务独立性造成严重影响。

2、关联方拆借及还款的资金来源及具体情况，是否符合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潜在法律风险

(1) 拆借资金的来源及其合法性

钛源国际拆借资金的来源为其在境外从事进出口业务的经营所得。钛源国际主要从事羊毛等纺织原料的进出口业务。根据 ShineWing Australia 为钛源国际出具的审计报告，钛源国际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及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46.05 万澳元及 1,342.95 万澳元。

1) 钛源国际拆借资金的来源不涉及经常项目外汇

关联方拆借资金均由钛源国际境外自有账户支出，不存在直接由境内以经常项目外汇方式汇出至拆借关联方的情况，因此，钛源国际自境外自有账户向境外主体拆借的资金来源不涉及自境内支付的经常项目外汇，不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2008 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经常项目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

2) 钛源国际拆借资金的来源不涉及资本项目外汇

发行人于 2012 年 8 月 15 日取得商务部颁发的商境外投资证第 3300201200343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获批在澳大利亚设立全资子公司钛源国际，投资 1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羊毛、毛皮、生皮、纺织原料和产品、化工原料的进出口贸易。2012 年 10 月 22 日，钛源国际设立并取得澳大利亚证券和投资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 160878535 的《公司注册登记证书》。

钛源国际设立时，发行人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桐乡市支局办理了投资设立钛源国际项目的外汇登记手续。发行人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和 2013 年 8 月 19 日分别向钛源国际汇出 30 万美元和 70 万美元，合计 100 万美元，未超过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和备案的境外投资额度。

经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发行人使用自有资金以现汇出资 890 万美元，对钛源国际进行增资，用于钛源国际经营所需，包括购买羊毛等纺织原料。2018 年 3 月 5 日，发行人就本次投资事项取得了浙江省商务厅核发的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800091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为实施前述对钛源国际增资事项，发行人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首次发起上述增资的汇款申请，金额 100 万美元，在该次汇款申请之前发行人未进行任何与该次增资相关的资本项目外汇支付。

钛源国际与关联方的拆借行为均发生于 2018 年，发行人于 2013 年钛源国际设立时对钛源国际出资的资本项目外汇资金已于当时用于其主营业务，即在澳洲采购羊毛原料，钛源国际资本项目外汇资金使用用途符合批准用途，且上述外汇资金的取得与拆借行为发生时间相隔较久，故该部分外汇资金不存在用于 2018 年向关联方拆借的情形；发行人对钛源国际增资的外汇资金汇出时间晚于资金拆借行为发生时间，也不存在用于 2018 年向关联方拆借的情形。故钛源国际拆借资金来源不涉及自境内支付的资本项目外汇。

综上所述，钛源国际向关联方的拆借资金来源为其在境外从事进出口业务的经营所得，不涉及自境内支付的经常项目外汇和资本项目外汇，未违反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外汇管理相关的法律风险。

（2）还款资金的来源及其合法性

金源实业、鑫源实业已于 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间向钛源国际归还了全部拆借本金，并支付了利息。

金源实业、鑫源实业用于归还钛源国际的资金来源为其与境外主体之间发生业务往来的经营所得，不涉及自境内支付的资本项目外汇和经常项目外汇。

根据金源实业、鑫源实业的财务报表，金源实业、鑫源实业 2018 年 1 月至

2019年3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22.71万澳元及436.51万澳元，金源实业、鑫源实业具有归还上述款项的资金实力。

综上所述，金源实业、鑫源实业的还款资金来源为其与境外主体之间发生业务往来的经营所得，均不涉及自境内支付的经常项目外汇和资本项目外汇，未违反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外汇管理相关的法律风险。

(2) 前述事项是否违反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已作出的公开承诺，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及其有效性，发行人相关内控是否健全并有效运行；

1、资金拆借事项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新澳实业、实际控制人沈建华在2014年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上市时承诺：“在作为新澳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规定。若因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而受到处罚，本公司（人）承担公司一切损失。”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该承诺仍为有效。

2018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与新澳实业、沈建华作出的上述承诺存在不一致的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新澳实业、实际控制人沈建华已作出承诺，其将切实履行其作出的关于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规定的承诺，若发行人因本次资金拆借事项而受到处罚，其将承担公司受到的一切损失，以保证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因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而受到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2、发行人及拆借资金关联方已落实整改

(1) 发行人及拆借资金关联方已落实整改

发行人内审部门在保荐机构、法律顾问和审计机构的协助下，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专项自查，针对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公司已开展整改工作并已整改完毕。

（2）整改的有效性

2019年4月16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后，能够积极主动、实事求是地开展整改措施，包括立即归还全部资金、计收合理利息、对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强化制度建设等多种举措保障上市公司股东不受损失。截至2019年3月末，拆出资金及利息均已结清。控股股东不具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主观恶意，且涉及资金发生额和费用金额较小，占用时间较短，利息计算合理，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未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020年4月8日，天健事务所出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天健审[2018]1889号），确认上述拆借资金已经全部归还，发行人2019年度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其他情形。

2020年4月8日、2020年4月29日、2020年9月14日，天健事务所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379号、天健审[2020]4298号、天健审[2020]9476号），确认发行人于2019年12月31日、2020年3月31日、2020年6月30日均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天健事务所出具的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发行人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上述资金拆借整改完毕后，未再发生其他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发行人整改措施具有有效性。

3、发行人相关内控基本健全并有效运行

发行人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规范运作。

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

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以规范公司治理，其中发行人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发行人审议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权限作出了明确规定。

为避免本次资金拆借行为再次发生，发行人加强了对《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补充制定了《公司内部问责制度》并有效执行，以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

除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并取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由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发行人已在本次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发生后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采取措施规范公司治理，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相关内控基本健全并有效运行。

（3）前述事项的法律处理程序是否终结，相关影响是否消除，是否存在被继续调查或处罚的法律风险，相关披露是否充分，本次发行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四）的规定。

1、发行人因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受到的监管措施涉及的的法律处理程序已终结，相关影响已消除，该事项不存在被继续调查或处罚的法律风险

（1）发行人于2019年4月19日收到上交所《关于对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中有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19]0474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上交所于2019年7月3日就发行人2018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作出《关于对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金源实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鑫源实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和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关注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19]0052号）（以下简称“《监管关注决定》”），对发行人与金源实业、鑫源实业、发行人时任董事长沈建华、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效田、董事兼财务总监沈娟芬、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新学予以监管关注。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除上述监管措施外，发行人未因本次资金拆借事项受到上交所采取的其他监管措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2019年修订）》第二十七条，上交所对监管对象的违规行为实施纪律处分或者监管措施后，发现监管对象在该违规行为中存在其他违规情节，或者其违规行为仍在继续的，上交所可对其进一步实施纪律处分或者监管措施。

鉴于发行人及拆借资金关联方已落实整改并避免了拆借事项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拆借事项的相关影响已消除，违规行为已终止，且该事项中不存在其他违规情节，且发行人自收到《监管工作函》及《监管关注决定》以来未再受到上交所进一步作出的纪律处分或者监管措施，故上交所就发行人本次资金拆借事项而出具的《监管工作函》《监管关注决定》相关的法律程序已经终结。

(2) 发行人于2019年6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就发行人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作出的《监管关注函》（浙证监公司字[2019]87号），发行人及时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回复。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除上述监管措施外，发行人未因本次资金拆借事项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或被采取其他监管措施。

鉴于发行人及拆借资金关联方已落实整改并避免了拆借事项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拆借事项的相关影响已消除，且发行人自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上述《监管关注函》以来未再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或被采取其他监管措施，故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就发行人本次资金拆借事项而出具的《监管关注函》相关的法律程序已经终结。

综上所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及上交所就发行人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已作出的监管措施涉及的法律处理程序已终结，相关影响已消除，该事项不存在被继续调查或处罚的法律风险。

2、发行人已就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1) 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之“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中，对本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及后续资金收回情况进行披露，包括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清欠情况、决策程序、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人、已采取的

清欠措施、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其他说明等。

(2) 发行人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9 日、2019 年 4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天健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20]1380 号、天健审[2019]2451 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上述专项审计报告均对本次资金拆借的情况进行了披露。

(3) 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现场检查报告》，保荐机构获悉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后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出具了上述报告。

(4) 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对发行人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相应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说明，其中包括发行人本次资金拆借事项涉及的相关情况。

综上所述，发行人已就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四）的规定

(1) 发行人未因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而受到上交所公开谴责。

(2) 发行人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不一致的情况。但截至 2019 年 3 月，拆借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上述不一致的情形已消除，关联方归还拆借资金距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可转债时间已超过十二个月，且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可转债前十二个月内，未因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受行政处罚或其他监管措施，未触发相关承诺人所承诺的赔偿义务，不存在未按公开承诺履行赔偿义务的情形。因此，发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存在未履行向投资

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行为”。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四）的规定，即不存在发行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的情形，也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行为。

二、补充披露内容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独立性和公司治理”之“（一）关于发行人独立性相关情况的说明”之“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所属部分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具体情况”中补充披露了上述关于资金占用的相关内容。

三、核查依据、过程及核查意见

对于发行人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主要程序如下：

1、查阅钛源国际、金源实业、鑫源实业资金拆借、还款凭证及拆借、还款期间的货币资金明细账；

2、核查钛源国际的境外投资、外汇审批手续及在境外设立相关的文件；

3、查阅发行人和发行人控股股东新澳实业分别自境内向钛源国际、金源实业、鑫源实业支付外汇的凭证；

4、查阅钛源国际、金源实业、鑫源实业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5、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三会会议资料；

6、查阅发行人各项内控制度；

7、查阅天健事务所最近三年受发行人委托出具的《审计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8、查阅发行人针对资金拆借事项出具的《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自查及整改工作报告》。

通过实施以上核查程序，并取得相关核查依据后，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本次关联方资金拆借系由于发行人境外子公司财务人员对于中国大陆地区法律法规不熟悉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已及时进行了整改并收回了拆借本金及利息；本次拆借资金来源于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钛源国际在境外从事进出口业务的经营所得，并通过其境外自有账户向关联方境外账户支付，不涉及经常项目外汇和资本项目外汇，不违反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外汇管理相关的法律风险；关联方金源实业、鑫源实业还款资金来源于其与境外主体之间发生业务往来的经营所得，不涉及经常项目外汇和资本项目外汇，未违反中国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外汇管理相关的法律风险；

2、本次资金拆借事项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的公开承诺不一致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切实履行相关承诺并承担发行人因本次资金拆借事项被处罚而受到的一切损失；发行人就本次资金拆借事项采取的相关整改措施具有有效性，其已在本次资金拆借事项发生后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采取措施规范公司治理，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相关内控基本健全并有效运行；

3、上交所和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已针对本次资金拆借事项对发行人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相关法律处理程序已终结，相关影响已消除，不存在被继续调查或处罚的法律风险；发行人已就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四）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形。

2、关于同业竞争。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控股股东新澳实业控制的宁夏浙澳及其下属企业通过参与中银绒业（000982.SZ）重整承接了其羊绒纺纱业务和资产。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新澳羊绒向宁夏浙澳租赁羊绒纺纱业务板块资产并支付租赁费，同时由新澳羊绒看管除羊绒纺纱板块资产外的全部资产并收取管理费。

请申请人：（1）说明新澳实业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2）说明新澳实业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收购部分羊毛、羊绒等纺织品经营业务是否违反其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3）针对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发行人是否事先进行了相应的论证和决策，申请人对于类似的商业机会是否相对于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拥有优先决定权，如无，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是否能够确保不因此受到侵害；（4）结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分析目前现状和相关安排是否符合关于同业竞争的监管要求。请保荐机构、律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一、回复说明

（1）说明新澳实业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

发行人控股股东新澳实业及实际控制人沈建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承诺在其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具体内容如下：

“一、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本公司/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

人控股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2) 说明新澳实业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收购部分羊毛、羊绒等纺织品经营业务是否违反其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1、新澳实业参与收购部分纺织品经营业务，及其后进行的资产处置，系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整体方案在不同阶段的具体内容

经发行人前期论证并决定不直接参与收购中银绒业资产包后，为把握商业机会，对于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2019年11月22日，恒天金石与新澳实业签署了《关于参与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竞价处置部分待处置资产事宜的合作协议》，协议约定部分待处置资产由新澳实业或其指定第三方支付9.00亿元承接，剩余资产由恒天金石支付1.00亿元承接。

2019年12月13日，新澳实业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协议约定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即宁夏浙澳），并由其作为《合作协议》项下相关权利义务的享有和承受方，并约定，为避免新澳实业及其关联方可能面临的上市监管同业竞争问题，若有限合伙企业收购的资产或下设项目公司受让的资产所涉及的营业范围与新澳股份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有限合伙企业或下设公司处置该部分资产时，新澳实业或其关联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2019年12月13日，新澳实业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浙江金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桐乡市新都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吴梦根签订《宁夏浙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决定成立有限合伙企业宁夏浙澳，从事中银绒业部分资产的收购、处置业务。《合伙协议》约定：“本有限合伙企业设立的主要目的是：在恒天金石竞得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后，作为恒天金石指定的第三方受让待处置资产中的标的资产，并通过标的资产的维护、整合、处置、变现，为合伙人创造投资回报。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有限合伙企业不得从事其他投资项目。”

由此可见，宁夏浙澳设立之初，即定位于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的维护、整合、处置、变现，新澳实业通过宁夏浙澳参与收购部分纺织品经营业务，及其后进行的资产处置，系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整体方案在不同阶段的具体内容，新澳实业无意于对收购资产开展实际经营。

2、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与原中银绒业有所差异，虽然同属于毛纺业务，但是不构成直接同业竞争关系

（1）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有所差异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毛精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毛精纺纱线以及中间产品羊毛毛条；资产重组前，原中银绒业主营业务为羊绒、羊毛、亚麻及其混纺类纺织品的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以天然动、植物纤维为主要原材料，制成品涵盖纱线、面料、成衣、服饰等针织及梭织产品。

对比可见，原中银绒业产品链条较新澳股份更长，主要产品涉及产业链中纱线、面料、成衣多个环节，按照其公告的 2018 年年度报告，羊绒纱线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 28.20%，服饰及制品、以及其他非羊绒服装合计占 63.48%。报告期内，发行人毛精纺纱线和羊毛毛条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95% 以上，发行主营业务定位于产业链中间环节。

（2）生产经营各方面要素有所差异

发行人与原中银绒业生产经营各方面对比情况如下：

	发行人	中银绒业（资产重组前）
原材料	羊毛为主，原产地主要为澳大利亚、新西兰、南非等	羊绒为主，原产地主要为蒙古国以及我国内蒙古、宁夏、新疆等地区
主要产品	羊毛纱线、羊毛毛条	羊绒纱线、服饰及制品、其他非羊绒服装
主要技术	高档羊毛条制造技术、巴素兰处理技术、防缩丝光处理技术、3E 无氯防缩处理技术、生物酶无氯防缩羊毛处理技术、毛纱抗起球新技术、多组分非毛原材料在毛针织绒线上的应用与开发、丝光防缩纱线加工技术、TEC 完全易护理技术、毛纱染	根据客户需要可以定向开发、去肤皮点技术

	整节能减排技术、毛精纺竹节纱生产技术、毛精纺断彩纱生产技术、嵌入式纺纱技术在毛针织纱线中的应用等	
主要商标	纱线品牌 CASHFEEL、LANABLEND 等 毛条品牌 NEWCHUWA	服装品牌菲洛索菲、思诺芙德
2019 年度主要客户(前五)	NIPPON STEEL AND SUMIKIN BUSSAN CORPORATION、THE JAPAN WOOL TEXTILE CO.,LTD、TORAY INTERNATIONAL,INC、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GRASIM INDUSTRIES LTD	H&M Henes & Mauritz Logistics AB、清河县兴雷贸易有限公司、AB Lindex、河北曼纺羊绒制品有限公司、宁夏德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 1]
2019 年度主要供应商(前五)	宁波荣联纺织品工贸有限公司、 SEATECH INDUSTRIAL PTY LIMITED、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ENDEAVOUR WOOL EXPORTS PTY LTD、浙江红太阳毛纺织有限公司	中国化纤有限公司、CAMBO HONG XING INTERNATIONAL KNITTING CO.,LTD、灵武市俊峰绒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昱辉绒业有限公司、清河县宏润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注 2]

注 1: 中银绒业 2019 年经营陷入困境, 因此选择 2018 年度前五名客户进行比较;

注 2: 中银绒业 2019 年经营陷入困境, 因此选择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进行比较。

由上表可见, 虽然发行人与原中银绒业同属于毛纺行业, 但是属于毛纺行业的不同细分领域, 两者在原材料、主要产品、主要技术、主要商标、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等方面差异较大。

(3) 虽然发行人和原中银绒业都经营纱线产品, 但是差异较大

发行人的羊毛纱线业务与原中银绒业羊绒纱线业务对比情况如下:

	发行人	原中银绒业
产品品类	羊毛纱线	羊绒纱线
产品定位	中高端	高端、奢侈端
产品特点	纱线纤维平直、条干均匀光洁、毛羽少、织物纹路清晰、纱支可以做高、可以做条染、绞染、筒染、抗起球	纱线绒面丰满, 表面有细密绒毛, 织物织纹一般不显露, 手感温暖、丰满, 富有弹性
主要设备	混条机、精梳机、针梳机、粗纱机、细纱机、自动络筒机、并线机、倍捻机、摇绞机	和毛机、梳毛机、细纱机、自动络筒机、并线机、倍捻机
工艺特点	精纺为主, 纤维比较长, 即通过精梳	粗纺为主, 纤维比较短, 不经过精

	工序的纺纱工艺，工艺流程及加工时间相对较长。	梳工序的纺纱工艺，工艺流程及加工时间相对较短
--	------------------------	------------------------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羊毛纱线业务与原中银绒业羊绒纱线业务差别较大。

此外，从公司名称来看，原中银绒业下属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毛精纺制品有限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可能相近，但是，该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羊毛、羊毛纱等各种纤维混合的面料、服装、装饰品的生产及销售，该公司不涉及羊毛精纺纱线的生产与销售，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因此，结合新澳实业参与收购及后续处置中银绒业部分纺织品经营资产的整体方案及发行人与原中银绒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生产经营各方面要素的差异，新澳实业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收购部分纺织品经营业务不构成同业竞争，未违反其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不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3) 针对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发行人是否事先进行了相应的论证和决策，申请人对于类似的商业机会是否相对于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拥有优先决定权，如无，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是否能够确保不因此受到侵害；

针对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事项，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会议达成以下意见：

“1、公司不具备参与收购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包的必要性；

由于中银绒业近年来以全产业链经营为发展路线，存在固定资产投资过大、产品链过度延伸等问题，在原有羊绒产业基础上，扩展亚麻、面料、服饰制品等系列产业，致使资产折旧损失和财务费用负担过高。根据其拟定的重整计划草案，为降低经营负担，转向轻资产运作，拟将其体内生产厂房、设备等重资产全部剥离，不再有生产制造环节。这使得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包的内容非常复杂庞大。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重整受理日即 2019 年 7 月 9 日为评估基准日，中银绒业账面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对外应收债权、固定资产、存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等，上述资产评估总值为 39.44 亿元。同时，为保证重组效果，待处置资产打包整体处置，羊绒纺纱业务板块无法单独出让。而从整体估算价值来看，羊绒纺纱业务板块占标的资产包约仅为 1/3。

从公司发展战略角度来考虑，公司为吸引优质客户资源、拓宽纱线市场空间，早在发展初期就确立了‘做全球最专业的毛精纺纱线供应商’的战略定位。围绕该发展战略，三十年如一日，始终专注于毛精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向下游产业链做过度延伸。而此次标的资产包涵盖亚麻板块以及下游的面料、针织服装、羊绒制衣等环节，还有境外资产、商业性经营房产等多个资产领域。从现阶段来看，如果直接整体接收标的资产包，会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发展产生一定冲击，与公司现阶段的发展战略难以契合，对上市公司经营管理也会产生较大压力。

2、公司不具备参与收购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包的可行性；

根据对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包里的具体资产内容分析来看，初步判断标的资产包约一半以上难以与上市公司现阶段主营业务产生协同效应。因此如果为了羊绒纺纱板块而被动接收庞大复杂的标的资产包，势必公司需要对至少一半以上的资产再度进行剥离处置。而公司主营业务为毛精纺纱线的生产和销售，虽然具有丰富的实体经营经验，但不具备管理不良资产的专业能力、缺乏不良资产清收的处置经验。且根据初步尽调情况来看，实际资产处置难度较大，比如各公司之间债权债务关系、应收应付情况复杂；商业房产区域跨度大而分散，处理难度较大，预计时间长，有不确定性；涉及存货、在制品、发出商品报表数据虽然较大，但要变现和全部收回有不确定性。上市公司可能面临频繁出售资产的复杂程序，整体接收的标的资产包如果无法得到专业快速的处理，有可能成为影响公司发展的一个包袱，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考虑到公司存在后续资产处置的风险与困难，整体接收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包可行性较差。

3、如果公司参与收购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据初步洽谈，拟列入收购范围的标的资产包资产价格预估9亿左右，为满足重组进度需求，支付时间安排迫切，2019年11月26日前支付5亿元。资产过户完毕后（不晚于2020年4月5日）支付剩余的款项。整体来看，该资产包项目投资规模较大，短期内资金压力较大。项目后续变现能力和变现速度受限于标的资产的处置进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且处置过程中，需要继续投入资金用于

日常维护成本、人工成本，承担折旧费用、过户税费成本等。如果资产处置进度不及预期，公司可能面临较大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进而对公司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

4、如果公司参与收购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存在较大资产瑕疵风险和业绩风险。

有别于一般性的资产收购，在破产重整程序中通过竞拍方式直接承接资产，缺少过渡期的经营管理衔接，且部分资产可能存在因抵押、查封、冻结等第三方权利主张情况、资产性质、境外政策等原因无法办理过户手续与交割手续的情形；隐形债务、应收应付等情形相对较复杂；待处置资产按现状接收，显性和隐性的瑕疵风险，管理人不对待处置资产的任何瑕疵、短损提供任何担保。

综合各方面因素，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公司不参与本次收购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包事项。”

在发行人经内部决策决定不参与收购中银绒业资产包后，2019年11月22日，新澳实业与恒天金石签署了《关于参与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竞价处置部分待处置资产事宜的合作协议》，开始实质性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事项。

为避免新澳实业及其关联方可能面临的上市监管同业竞争问题，于2019年12月13日新澳实业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协议约定，若有限合伙企业（即宁夏浙澳）收购的资产或下设项目公司受让的资产所涉及的营业范围与新澳股份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有限合伙企业或下设公司处置该部分资产时，新澳实业或其关联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为进一步明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相对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享有优先购买权，控股股东新澳实业和实际控制人沈建华对于2014年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上市时已做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进行修订完善，具体内容对比如下：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014年）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020年修订）
一、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	1、本公司/本人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构成与新澳股份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对本公司/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

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本公司/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的竞争:

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来经营;

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股或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

2、如新澳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将不与新澳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新澳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新澳股份的竞争:

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新澳股份来经营;

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如从第三方获得涉及经营与新澳股份现有或拓展后相似的产品、业务的投资机会,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将立即通知新澳股份,并尽力将该投资机会优先让予新澳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如新澳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均放弃该投资机会,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也将放弃该投资机会。

4、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新澳股份及其子公司、新澳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公司/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新澳股份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新澳股份所有。

综上所述,针对参与收购中银绒业资产包事项,发行人事先进行了相应的论证和决策,并作出了不参与资产包整体收购的决定;发行人已将拟拓展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通过收购、租赁等方式实际运营,且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通过完善其作出的声明承诺,确保发行人对于涉及经营与其业务相同或相似的

产品、业务的商业机会，相对于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拥有优先决定权，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能够确保不因此受到侵害。

(4) 结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分析目前现状和相关安排是否符合关于同业竞争的监管要求。

1、宁夏浙澳持有处置资产的现状和相关安排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第 1655 号）及其评估明细表，以 2019 年 7 月 9 日为评估基准日，中银绒业待处置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对外应收债权、固定资产、存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等，上述资产评估总值为 39.44 亿元。

截至目前，待处置资产的现状如下：

序号	具体内容	处置情况
1	中绒纺织品股权，不含存货	已过户至灵武浙澳，宁夏浙澳委托新澳羊绒清收应收账款，清收结束后拟注销
2	中绒亚麻纺织股权	已过户至灵武浙澳，宁夏浙澳委托新澳羊绒清收应收账款，清收结束后拟注销
3	中绒羊绒服饰股权，不含存货	已过户至灵武浙澳，宁夏浙澳委托新澳羊绒清收应收账款，清收结束后拟注销
4	中绒毛精纺制品股权	已过户至灵武浙澳，宁夏浙澳委托新澳羊绒清收应收账款，清收结束后拟注销
5	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下称“原料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不含对外投资的股权及流动资产	生态纺织园区内资产由新澳羊绒方看管；生态纺织园区外（灵武市内）资产已对外租赁，条件成熟后出售
6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除存货、应收出口退税（2.44 亿元）、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外全部资产	生态纺织园区内羊绒纺纱业务资产由新澳羊绒租赁；生态纺织园区内非羊绒纺纱业务资产由新澳羊绒看管；灵武市园区外资产主要为老厂区和原料公司厂区内资产，拟对外出售
7	江阴中绒纺织品有限公司股权，不含存货	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通过淘宝网公开拍卖，成交价 3,100 万元，无关联第三方竞得
8	英国邓肯股权	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通过 360PAI.COM 全网联拍共享拍卖平台公开拍卖，发行人以 4,200 万元的价格竞得
9	ZHONGYIN APPAREL LLC DBA TODD&DUNCAN（托德邓肯服饰公司（美国）股权，不含流动资金、流动负	于 2020 年 10 月 8 日通过淘宝网公开拍卖，但未能成交，拟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

	债)	
10	宁夏中银邓肯服饰有限公司固定资产	已出售 4 处商业房产中的 1 处，后续拟继续出售
11	宁夏中银邓肯服饰有限公司股权（不含存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根据协议，由恒天金石承接
12	宁夏中银绒业公共事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根据协议，由恒天金石承接
13	宁夏中银绒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的股权	根据协议，由恒天金石承接

由上表可见，待处置资产中根据情况分为四类：第一类，生态纺织园区内羊绒纺纱业务资产，经营性资产由新澳羊绒租赁，相关公司在应收账款清收之后拟注销；第二类，生态纺织园区内非羊绒纺纱业务资产，交由新澳羊绒看管；第三类，生态纺织园区外且位于灵武市内的资产，对外出售或暂时对外租赁，对外租赁资产待条件成熟后对外出售；第四类，灵武市外资产，公开拍卖处置，其中，发行人公开竞买取得英国邓肯 100% 股权。

2、《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及落实情况

依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发行人逐条对照关于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落实：

相关规定	落实情况
<p>1、关于同业竞争的核查</p> <p>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应当核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已制定解决方案并明确未来整合时间安排，已做出的关于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及是否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并发表核查意见。同业竞争认定标准参照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相关要求。</p> <p>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应当核查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新增同业竞争。如募投项目实施前已存在同业竞争，该同业竞争首发上市时已存在或为上市后基于特殊原因（如国有股权划转、资产重组、为把握商业机会由控股股东先行收购或培育后择机注入上市公司等）产生，上市公司及竞争方针对同业竞争已制定明确可行的整合措施并公开承诺，募</p>	<p>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新澳实业承接的中银绒业资产包中与发行人拟拓展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已通过收购、租赁等方式由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实际运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新澳实业和实际控制人沈建华切实履行了已做出的关于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宁夏浙澳持有羊绒纺纱相关资产及对于相关资产的处置安排等，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间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未新增同业竞争。</p>

集资金继续投向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可视为未新增同业竞争。	
<p>2、关于同业竞争的信息披露要求</p> <p>发行人应当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下列事项：</p> <p>(1) 发行人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发行人应当对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做出合理解释。</p> <p>(2) 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应当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p> <p>(3) 发行人应当披露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有效性所发表的意见</p>	<p>(1)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中披露了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等相关内容。</p> <p>(2) 对于控股股东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收购部分纺织品经营业务，宁夏浙澳持有和处置羊绒纺纱业务资产的情况，及以上情况不构成同业竞争等。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中披露了相关内容。</p> <p>(3)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之“(六) 独立董事对同业竞争的意见”中披露了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的意见。</p>

综上，结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宁夏浙澳持有羊绒纺纱业务资产的目前现状和相关安排符合关于同业竞争的监管要求。

二、补充披露内容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中补充披露了上述关于同业竞争的相关内容。

三、核查依据、过程及核查意见

对于同业竞争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 1、查阅控股股东参与中银绒业重整相关的会议纪要、协议、资产评估报告、中银绒业发布的公告等文件；
- 2、查阅宁夏浙澳设立登记文件、银行存款日记账等资料，对外签订的与承接处置资产相关的协议等资料；
- 3、查阅公司关于租赁羊绒纺纱板块资产和受托看管园区内其他资产的决策文件、协议、公告等文件；
- 4、查阅发行人公开竞买取得英国邓肯 100% 股权相关的公告文件、交易决策

文件、协议等；

5、通过访谈了解宁夏浙澳持有的相关羊绒纺纱业务经营情况，相关资产的处置情况和处置安排等；

6、查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等；

7、查阅公司三会会议材料，信息披露文件；

8、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络查询宁夏浙澳等羊绒业务板块相关企业的基本信息等；

9、查阅宁夏浙澳等羊绒业务板块相关企业的财务报表，分析其经营情况。

通过实施以上核查程序，并取得相关核查依据后，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新澳实业参与中银绒业资产重组，收购部分纺织品经营业务未违反其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不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2、针对参与收购中银绒业资产包事项，发行人事先进行了相应的论证和决策，并作出了不参与资产包整体收购的决定；发行人已将拟拓展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通过收购、租赁等方式实际运营，且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通过完善其作出的声明承诺，确保发行人对于涉及经营与其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产品、业务的商业机会，相对于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拥有优先决定权，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能够确保不因此受到侵害；

3、结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宁夏浙澳持有羊绒纺纱业务资产的目前现状和相关安排符合关于同业竞争的监管要求。

3、关于业绩下滑。发行人回复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下滑主要受宏观经济发展态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项目产能未规模化等因素综合影响。

请发行人：（1）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量化分析对主要产品和加工服务（如毛精纺纱线、羊毛毛条、改性处理及染整加工、粗纺羊绒加工）毛利率的敏感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否持续影响未来业绩，发行人是否采取一定措施管控原材料的价格风险以及汇率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对发行人以及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敏感性影响，并量化说明管控措施的有效性；（2）说明并披露新冠疫情对发行人进出口和英国邓肯未来经营的影响，包括重要客户的订单、物流以及价格、汇率波动等因素对经营和财务的影响；（3）说明并披露业绩下滑因素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的可行性及是否将进一步降低原有产能。请保荐机构、会计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一、回复说明

（1）结合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量化分析对主要产品和加工服务（如毛精纺纱线、羊毛毛条、改性处理及染整加工、粗纺羊绒加工）毛利率的敏感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否持续影响未来业绩，发行人是否采取一定措施管控原材料的价格风险以及汇率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对发行人以及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敏感性影响，并量化说明管控措施的有效性；

1、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敏感影响

（1）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敏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和加工服务包括毛精纺纱线、羊毛毛条、改性处理及染整加工、粗纺羊绒加工，其中毛精纺纱线和羊毛毛条是公司主要产品，二者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90.00% 以上，毛精纺纱线以羊毛毛条为原材料，羊毛毛条以羊毛为原材料，因此公司营业收入与羊毛价格波动密切相关。改性处理及染整加工、粗纺羊绒加工以收取加工费方式开展业务，这两类业务的毛利率一般不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因此，以下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精纺纱线和羊毛毛条毛利率的敏感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羊毛毛条毛利率的敏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羊毛毛条直接材料成本占羊毛毛条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3.28%、95.00%、94.53% 及 93.40%，直接材料主要为羊毛。假设羊毛毛条的销售价格、销售数量及影响成本的其他因素不变，当原材料价格变动 1% 时，则公司羊毛毛条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吨

羊毛毛条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价格	10.39	12.58	12.88	10.36
单位成本	9.91	12.25	11.61	9.38
毛利率	4.62%	2.60%	9.87%	9.48%
单位成本中直接材料	9.25	11.58	11.02	8.75
敏感系数	-0.89	-0.92	-0.86	-0.84

注：敏感系数=（模拟毛利率-实际毛利率）/原材料价格变动百分比

如上表所示，羊毛毛条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表示原材料价格每变动 1%，羊毛毛条毛利率相应变动的百分比。以 2020 年 1-6 月为例，假设羊毛毛条的销售价格、销售数量及影响成本的其他因素不变，原材料价格上涨 1%，则羊毛毛条毛利率下降 0.89 个百分点；原材料价格下降 1%，则羊毛毛条毛利率上涨 0.89 个百分点。

2)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精纺纱线的敏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毛精纺纱线直接材料成本占毛精纺纱线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7.51%、88.10%、86.68% 及 85.29%，直接材料系毛精纺纱线的主要生产成本。假设毛精纺纱线的销售价格、销售数量及影响成本的其他因素不变，当原材料价格变动 1% 时，则公司毛精纺纱线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吨

毛精纺纱线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价格	16.74	18.51	17.02	15.30
单位成本	13.75	15.08	13.32	11.53
毛利率	17.84%	18.55%	21.75%	24.63%
单位成本中直接材料	11.73	13.07	11.73	10.09

敏感系数	-0.70	-0.70	-0.69	-0.67
------	-------	-------	-------	-------

注：敏感系数=（模拟毛利率-实际毛利率）/原材料价格变动百分比

如上表所示，毛精纺纱线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表示原材料价格每变动 1%，毛精纺纱线毛利率相应变动的百分比。以 2020 年 1-6 月为例，假设毛精纺纱线的销售价格、销售数量及影响成本的其他因素不变，原材料价格上涨 1%，则毛精纺纱线毛利率下降 0.70 个百分点；原材料价格下降 1%，则毛精纺纱线毛利率上涨 0.70 个百分点。

将羊毛毛条和毛精纺纱线对比，毛精纺纱线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性小于羊毛毛条，原因系羊毛毛条作为中间产品，依次经过前纺工程和后纺工程等精梳毛纺系统后加工形成毛精纺纱线，一方面使得毛精纺纱线的溢价高，毛利率高于羊毛毛条；另一方面，毛精纺纱线作为羊毛的间接下游产品，其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小于羊毛毛条，使得毛精纺纱线毛利率受羊毛价格波动的影响相对于羊毛毛条较小。

上述测算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敏感影响时，假设原材料价格波动且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未变动。但根据市场规律和行业惯例，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实际根据原材料价格波动而调整。原材料价格下降超过一定幅度时，对产品毛利率的实际影响将会低于上表测算。报告期内，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上旬，原材料价格呈现快速下跌走势。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和原材料即时采购价格关联度较高，紧跟原材料即时采购价格下跌。而公司由于业务规模较大，通常需要储备 1-2 个月原材料消耗量。因此，在原材料价格快速下跌期间，公司面临消化前期高价位库存存货的成本压力，产品毛利率相应下降。

（2）汇率波动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敏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羊毛主要为澳大利亚原产羊毛，外币采购主要是以美元结算。若人民币贬值，原材料在以美元计价的采购价格不变的情况下，公司需要支付更多的人民币用以采购同等数量的原材料，使得以人民币计价的原材料成本相对增长，增加了营业成本中的直接材料成本，从而降低了主要产品毛利率。反之，若人民币升值，则以人民币计价的原材料成本相对下降，增加了主要产品毛利率。因此，汇率波动通过以人民币计价的原材料价格为传导机制，影响主要产

品的毛利率。

2017年1月至2020年9月，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月K线）走势如下：



资料来源：中金在线

综上所述，汇率波动通过原材料价格波动为传导机制，影响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即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包含了汇率波动因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羊毛毛条和毛精纺纱线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且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羊毛毛条毛利率的影响大于毛精纺纱线。当原材料价格下降时，假设销售价格、销售数量及影响成本的其他因素不变，羊毛毛条和毛精纺纱线毛利率上升。反之，当原材料价格上升时，羊毛毛条和毛精纺纱线毛利率下降。

2、原材料价格波动将会持续影响未来业绩，发行人已采取一定措施管控原材料的价格风险以及汇率风险

(1)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较为明显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澳大利亚原产羊毛及其半成品羊毛毛条，澳毛价格受气候、消费需求、产业国政策、羊毛储备情况、汇率变动等多因素影响，其价格的波动影响到毛纺行业的原材料成本以及产品价格。公司在与客户商定价格时是根据即时羊毛价格报价的，羊毛价格的宽幅变动使得产品的销售价格也随着变动。而由于公司是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经营策略，对存货的发出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处理，使得营业成本相对于销售价格变动存在滞后性。因此基于市场规律和行业惯例，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的一般情况为：

1) 在原材料价格处于持续下降通道时，当期结转的销售成本包含期初相对高位的库存，叠加市场“买涨不买跌”情绪影响，毛利率和单位毛利往往呈现下降趋势，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 在原材料价格处于持续上升通道时，当期结转的销售成本包含期初相对低位的库存，毛利率和单位毛利往往呈现上升趋势，有利于公司业绩提升；

3) 在原材料价格稳定或小幅波动通道中，市场情绪稳定，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和销售备货需求采购下单和安排生产、发货，业绩得以稳定发挥。

(2) 近期原材料市场情况及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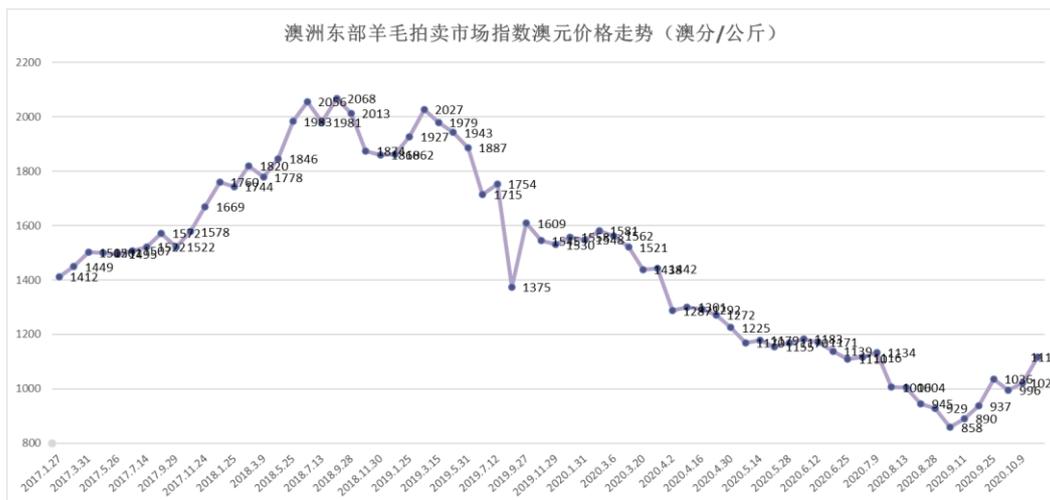
2020年7-9月，澳洲羊毛价格进入周期性底部，澳洲东部羊毛拍卖市场指数处于近十年来的低位。2020年9月中旬以来，羊毛价格处于回暖状态，持续上升的羊毛价格有利于产品销售价格回升和市场信心恢复，且当期结转的销售成本包含前期相对低位的库存，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和单位毛利将转入上升通道，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具体情况为：

1) 绿色消费和产业升级给羊毛产品带来发展机遇

随着人们消费习惯向绿色、自然的生态回归和升级，羊毛产品显示出新的生命力。作为高档天然纤维，人类使用羊毛的悠久历史将其高档、天然、健康的形象深深地植入在每个消费者的心中，是提高羊毛产品竞争能力和附加价值的重要因素，并促使羊毛产品逐渐向中高端市场发展。随着新型纺纱工艺和羊毛改性技术，如本次募投项目所使用的紧密纺技术，防缩丝光和生物酶处理等改性处理工艺不断升级改进，羊毛产品作为冬季服装服饰最适用的穿着材料，其终端需求将稳步增长。并且，随着2020年“拉尼娜现象”出现的概率持续上升，全球可能出现的冷冬也将进一步提高对羊毛产品的需求，市场需求出现明显增长，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

2) 处于周期性底部的羊毛价格正处于复苏阶段

报告期初至2020年10月中旬，澳洲东部羊毛拍卖市场指数澳元价格走势情况如下图：



分订单毛利率较高，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

(3) 发行人已采取一定措施管控原材料的价格风险以及汇率风险

为了降低和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和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保证公司合理的利润空间，公司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管控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1) 在采购方面，公司采取稳健的“平均买入法”，同时结合原材料价格走势，“涨的时候快买慢卖，跌的时候快卖慢买”，根据销售订单及往年销售情况，合理统筹安排采购计划，掌握适度安全库存边际，尽量降低原材料波动影响。

同时，公司在澳大利亚设立全资子公司钛源国际，有利于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动态，及时掌握一手拍卖市场的羊毛市场价格信息，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 在销售方面，公司以产能规模优势和先进生产工艺实现对客户订单的快速交付，并且以产品系列丰富等优势开发多种类型、全方位的客户群体，使得部分公司产品可在不同客户之间进行转移销售，从而以高效的存货周转效率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 公司目前对外出口产品的结汇金额大于进口原材料的购汇金额，本次募投项目的“年新增 6,000 吨毛条和 12,000 吨功能性纤维改性处理生产线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扩大对外采购原材料的规模，结汇金额和购汇金额的敞口缩小，降低了汇率风险。

4) 公司积极关注外汇市场变动情况，根据经营需要，公司会在确保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合理使用远期结售汇等金融工具，降低汇率风险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并且加强经营管理和提升营运效率，提前制定详细资金需求计划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因临时结汇而造成的汇兑损失。

5) 公司通过子公司新中和采购羊毛，外币采购以美元结算；公司产品的外销市场为欧洲、大洋洲、北美洲、东亚等地区，外币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公司采购和销售主要选用美元结算，有利于公司对冲由于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减少风险敞口。

6) 公司专设部门统计新中和购汇和新澳股份结汇的规模, 并且派专员对购汇和结汇进行集中操作, 有利于公司从整体角度控汇、专业化运作, 降低汇率风险。

综上所述, 由于绿色消费和产业升级给羊毛产品带来发展机遇、处于周期性底部的羊毛价格正处于复苏阶段、客户在第四季度的销售旺季可能出现报复性补货、近年来毛纺行业的整体下滑导致行业洗牌使得公司行业地位提升等因素, 未来原材料将继续处于持续上升的通道,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和单位毛利将转入上升通道, 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并且, 公司在采购、销售、生产和管理等方面均采取了管控措施应对原材料的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

3、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对发行人以及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敏感性影响, 并量化说明管控措施的有效性

(1) 公司收购英国邓肯的目的

公司在毛精纺纱领域精耕细作近三十年, 已成为毛精纺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为充分发挥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优势及销售渠道优势, 实施宽带发展战略, 丰富多元化产品结构。相较于公司主营产品, 羊绒产品定位更趋高档, 是公司产品线向奢侈端延伸的重要一步。羊绒纺纱业务预期在客户资源、纺纱技术、产品研发、品牌市场整合等各方面, 均能与公司毛精纺业务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 有利于公司产品种类的完善和产品结构的优化, 进一步扩大产销规模, 增强综合竞争力。

英国邓肯作为拥有 140 多年纺纱历史的世界知名羊绒纱线生产商, 位于英国苏格兰地区, 拥有较为先进的制造工厂, 在羊绒纱线的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历史积淀。英国邓肯主要为世界一线品牌提供高品质羊绒纱线, 并与该类高品质客户保持了多年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其优越的高端奢侈品牌形象是对公司现有中高端品牌体系的重要补充, 有利于公司形成中端、高端、奢侈端等多种层次、相互补充、协同发展的品牌体系, 全面覆盖毛纺针织服装产业内各种档次客户的不同需求, 提高公司在全球羊毛和羊绒纺纱市场的整体知名度。因此, 通过收购英国邓肯, 公司将在高端羊绒纺纱的生产能力、技术水平以及市场知名度等方面获得显著提升, 对于公司进一步争取毛纺细分行业的头部客

户资源、人才资源、技术资源等方面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公司目前已在澳大利亚、意大利设立子公司，但均为贸易、营销或研发用途，本次收购英国邓肯将使公司拥有首个海外高端制造基地，进一步完善全球产业布局，为打通国内外产业一体、迈向国际化经营的目标铺垫路径。近期国际贸易政策不稳定，对提供出口贸易产品的行业与公司提出了新的挑战。本次收购能够增强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和抵御国际贸易风险能力，实现公司综合实力的持续优化。

当前，英国邓肯在符合当地政府疫情管控措施下，已经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态，但由于全球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对于公司跨国度全面整合英国邓肯的生产能力、技术水平、品牌知名度和客户资源等方面仍有难度。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公司将对英国邓肯进行全方位整合以实现协同发展，利用双方的优势实现业绩增长。

（2）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对发行人以及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敏感性影响

发行人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澳大利亚原产羊毛及其半成品羊毛毛条，英国邓肯的主要材料为羊绒，且由于英国邓肯是高端品牌，其产品溢价能力强，售价高，使得原材料价格风险对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敏感性低于发行人。由于英国邓肯主要是在欧洲开展生产经营，主要业务活动以英镑或美元计价结算，人民币汇率风险对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影响相对较小。

（3）管控措施的有效性

1) 公司产能和产业链优势的有效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具有年产毛精纺纱线 13,300 吨、羊毛毛条 7,000 吨、改性处理 10,000 吨、染整 13,000 吨的生产能力，集制条、改性处理、纺纱、染整、质量检测于一体，形成了完整的技术体系及纺纱产业链。公司可利用上述的产能规模优势和产业链优势，实现对客户订单的快速交付，以高效的存货周转效率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和汇率风险。

2) 汇率风险管控措施的有效性

公司为规避远期结售汇损益风险，制订且执行了相关内控制度和操作准则，并在执行过程中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积极管控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虽然公司通过适时开展美元远期结售汇业务提前锁定汇率，但由于 2017 年和 2018 年人民币汇率单边波动幅度较大，使得公司因汇率波动和外汇业务产生的汇兑损失为 508.13 万元和 1,923.26 万元。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因汇率波动和外汇业务产生的汇兑收益为 184.61 万元和 346.23 万元。

原材料的价格风险对发行人以及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敏感性影响接近低于发行人。由于英国邓肯主要是在欧洲开展生产经营，主要业务活动以英镑或美元计价结算，人民币汇率风险对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影响相对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针对原材料的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在采购、销售、生产和管理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管控措施，取得了一定效果。

(2) 说明并披露新冠疫情对发行人进出口和英国邓肯未来经营的影响，包括重要客户的订单、物流以及价格、汇率波动等因素对经营和财务的影响；

2020 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扩散。目前，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有效控制，生产经营已经恢复到正常水平，海外疫情虽仍在蔓延，但全球各国均对疫情采取了强有力的管控措施，发行人和英国邓肯已经逐渐恢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新冠肺炎”疫情对发行人和英国邓肯的影响情况如下：

1) “新冠肺炎”疫情对重要客户的订单影响

①对发行人的影响

A、出口方面

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出口数量与去年同期对比如下：

年份	项目	前三季度合计	第三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一季度
		出口数量(吨)	出口数量(吨)	出口数量(吨)	出口数量(吨)
2020 年	毛精纺纱线	1,891.53	371.60	628.78	891.15
	羊毛毛条	1,908.34	516.20	576.36	815.77
2019 年	毛精纺纱线	2,056.39	472.46	917.7	666.23
	羊毛毛条	2,844.22	768.86	1,051.18	1,024.19

如上表所示，2020 年初伴随疫情的全球性爆发，给公司的出口订单造成一

定不利影响，尤其第二季度出口数量较去年同期明显下降。随着各国对疫情管控措施加大，海外疫情逐渐有所缓解。公司第三季度毛精纺纱线出口数量已恢复到去年同期 90% 以上，羊毛毛条出口数量降幅较二季度同比收窄。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要产品出口总量较去年同期下降约 20%，整体出口情况有所下滑，但总体来看仍好于预期。

B、前十大客户订单方面

2019 年第三季度和 2020 年第三季度，公司毛精纺纱线和羊毛毛条前十大客户的订单数量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第三季度合计	9 月	8 月	7 月	第三季度
毛精纺纱线	326.41	85.67	87.78	152.96	311.46
羊毛毛条	301.44	82.68	106.59	112.17	234.01

2020 年第三季度，公司毛精纺纱线和羊毛毛条的前十大客户订单数量分别为 326.41 吨和 301.44 吨，较 2019 年第三季度分别增长 14.95 吨和 67.43 吨。公司传统销售旺季为 3-8 月，但 2020 年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客户在疫情期间对于库存备货趋于谨慎，使得客户的备货期后移，导致 2020 年第三季度的订单数量同比有所上升。数据表明，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信心和采购行为已经逐渐恢复常态。因此，“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重要客户订单的中长期影响有限，目前，重要客户的采购行为已经恢复常态，也将提升公司未来业绩。

C、产品销量及经营业绩方面：

2019 年和 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毛精纺纱线和羊毛毛条的销量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三季度合计	第三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一季度	
	销量	销量	变动量	变动比例	销量	变动量	变动比例	销量	
2020 年									
	毛精纺纱线	7,722.94	2,725.38	-288.78	-9.58%	3,014.16	1,030.76	51.97%	1,983.40
	羊毛毛条	3,055.10	1,177.05	426.86	56.90%	750.19	-377.67	-33.49%	1,127.86

2019年	毛精纺纱线	8,542.63	2,479.56	-1,008.27	-28.91%	3,487.83	912.59	35.44%	2,575.24
	羊毛毛条	4,181.40	1,275.02	-70.15	-5.21%	1,345.17	-216.04	-13.84%	1,561.21

由上表可见，2020年前三季度公司毛精纺纱线和羊毛毛条的销量分别为7,722.94吨和3,055.10吨，相比较2019年前三季度分别下降了819.69吨和1,126.30吨，说明“新冠肺炎”疫情对2020年公司产品销量已造成一定影响。具体到2020年各季度，公司主要产品毛精纺纱线在第一季度的销量最低，一方面该季度属于销售淡季，另一方面2020年2月和3月国内正处于疫情期间，随后的第二季度、第三季度销量相比较第一季度有所增长。

2020年前三季度，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如下（以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指标	前三季度合计	第三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171,944.60	64,271.58	58,845.66	48,82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03.60	1,205.80	2,644.90	6,45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50.53	1,178.34	2,221.41	1,350.78

虽然公司营业收入逐季度增长，但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的影响，2020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2.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63.01%。第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较第二季度有所增长，较大程度上消化了前期价位较高库存，随着2020年9月中旬以来原材料价格回暖，公司存货跌价风险缓解，第四季度盈利能力有望回升。

②对英国邓肯的影响

2020年第一、二、三季度，英国邓肯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762.33万英镑、361.90万英镑、493.10万英镑。由于国外“新冠肺炎”疫情在2020年第二季度爆发，英国邓肯第二季度的营业收入相比较第一季度有所下降，但随着当地政府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新冠肺炎”疫情发展，使得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相比较第二季度增长了36.25%。未来，随着全球逐渐控制疫情发展，公司将对英国邓肯生产能力、技术水平、品牌知名度和客户资源等优势进行全方位整合以实现协同发

展，利用双方的优势实现业绩增长。

2020年前三季度，英国邓肯的前十大客户订单数量为74.43吨，较2019年前三季度减少了16.71吨，原因系“新冠肺炎”疫情使得2020年第一、第二季度的订单数量相比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但2020年第三季度的订单数量相比较2020年第二季度和上年同期均有所上升，表明英国邓肯前十大客户的经营信心和采购行为正在逐渐恢复常态。因此，“新冠肺炎”疫情对英国邓肯重要客户订单的中长期影响有限，重要客户的采购行为逐渐恢复常态，未来将提升公司未来业绩。

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采取了积极措施应对，如开展宽带发展羊绒业务，丰富产品结构；灵活调整境内外市场策略，构建国内业务与海外业务相互促进的市场体系；继续维护现有客户的深度合作关系并积极开拓新客户，为承接客户未来的恢复性订单做好准备；产品研发聚焦功能性、运动休闲、生态环保等优质赛道等。

2) 对物流以及价格、汇率波动的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初始，国内举国上下共同抗击疫情，为避免“新冠肺炎”疫情随着人口流动和聚集而传播，各地政府采取居家隔离、延长春节假期等防控措施，使得物流运输具有一定限制。随着国内外疫情逐步得到有效控制，目前物流运输已经恢复正常，对公司进出口和英国邓肯未来经营不产生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社会经济发展造成了前所未有的冲击，使购物、餐饮、旅游等消费支出明显下降，疫情还深刻影响了经济主体行为，特别是消费者会减少到商场、影院等人流密集场所的消费，因此疫情期间消费者对服装服饰的需求偏向疲软，最终影响了对羊毛的需求，使得2020年1-9月羊毛的价格一直处于下行趋势，且2020年7-9月为近十年来羊毛价格的周期性底部，而后2020年9月中旬起羊毛价格回暖，将会提升公司产品的单位毛利和毛利率，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业绩。

“新冠肺炎”疫情使得全球各国的经济增长有所放缓，甚至有所衰退。而在中国，随着国内疫情被强有力遏制，社会恢复稳定正常运行、经济已逐渐复苏。

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初步核算，前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722,78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0.7%。中国也成为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一个前三季度经济增长由负转正的国家。国内经济强劲增长、中美利差走阔和外资看好中国资产等背景下，2020 年第二季度以来，人民币汇率持续走强。同时，国际范围内如海外疫情变化、美国大选影响、外汇政策调整、金融市场变盘等不确定性因素依然较多，影响人民币汇率升贬值的因素将同时存在，人民币汇率在区间内双向较大幅度波动的可能性较大。对于公司而言，应适应汇率双向波动的常态变化，加强汇率风险的中性意识。

综上所述，“新冠肺炎”疫情初期对发行人和英国邓肯的订单、物流、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造成一定影响，但随着各国对“新冠肺炎”疫情采取了强有力措施，特别是国内疫情得到非常有效地控制，公司和英国邓肯的经营活动均逐步恢复正常。公司也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销量造成的影响，并着手在全球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对英国邓肯进行全方位整合以实现协同发展，利用双方的优势实现业绩增长。

(3) 说明并披露业绩下滑因素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的可行性及是否将进一步降低原有产能。

1、业绩下滑因素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影响

(1)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下滑的因素

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31,213.85 万元、256,630.73 万元、270,990.96 万元，保持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提升所致。而同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0,391.03 万元、20,291.30 万元、12,614.67 万元，呈现下降趋势。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背离的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叠加影响。同时，叠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公司业绩继续承压。

毛纺行业业绩的整体下滑导致行业洗牌，如中银绒业申请破产重整、鹿港文化业务转型、江苏阳光和如意集团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业绩下滑，而公司坚持立足主业，扩大高端产能，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使得 2019 年度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

继续保持增长。公司利用中银绒业破产重整的契机践行宽带化发展战略，租赁羊绒纺纱业务板块资产，收购英国邓肯，力争实现跨越式发展。

公司管理层坚信愈是复杂恶劣的外部环境，愈是加速行业洗牌，加快市场化自然出清的进程，抗风险能力差的企业集中退出，而公司作为毛纺行业的优质企业将通过主动调整经营策略逆势提升综合竞争力，如：

1) 践行宽带发展战略

公司通过新设子公司宁夏新澳羊绒有限公司租赁羊绒纺纱业务资产，收购英国邓肯等途径尝试开展羊绒业务，宽带发展羊绒业务迈出实质性步伐，完善了产品结构，可利用现有的客户资源开展羊绒业务，提高公司在全球羊毛和羊绒纺纱市场的整体知名度。

2) 构建多层次品牌体系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针对不同细分市场构建包括中端、高端、奢侈端在内的多层次品牌架构体系，拥有新澳纺织、新澳羊绒、Todd&Duncan 等多个品牌，为客户提供更精准、更多元化的选择空间，有利于公司更充分地获取市场份额。

3) 加强与客户的供应链协作

公司利用自身优势资源，与品牌客户在原料选择、产品设计开发、流行趋势预判、工艺技术迭新等诸多环节进行全方位合作，共同为品牌客户构建高效、优质、快速的供应链体系。公司作为纱线制造商，通过充分介入到品牌客户的诸多环节，不断巩固深入供应链协作，从而与客户建立并维护较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 创新营销方式多元化

公司借力天猫平台等网购渠道资源，结合线上新锐设计师大赛活动直播，与零售品牌商联合推广，让消费者能追溯到健康、放心的原材料。从牧场到成衣，满足品牌商和消费者对于供应链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以及环境可持续性等方面的深度需求。产品全周期可溯源模式可增强零售消费端对公司产品的信任，进而引导品牌客户做出排他性地定向采购，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2）业绩下滑因素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60,000锭高档精纺生态纱项目（二期）”主要产品包括高档精梳紧密纺纯羊毛生态机织纱和高档精梳紧密纺极细羊毛及羊绒混纺生态机织纱，生产工艺为机织。“60,000锭高档精纺生态纱项目（二期）”完全投产后，将新增3,840吨机织毛精纺纱线，一方面可以提高公司毛精纺纱线的产能，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有利于丰富毛精纺纱线的产品结构，与现有产品针织毛精纺纱线相互补充，提高公司的竞争力。本次募投项目中的“年新增6,000吨毛条和12,000吨功能性纤维改性处理生产线项目”主要产品为羊毛毛条和改性处理，改性处理工艺包括防缩丝光处理、巴素兰处理和生物酶处理，是对现有羊毛毛条和改性处理业务产能的再扩充，有利于缓解公司羊毛毛条和改性处理产能不足的困境，完全投产后，可保证公司生产工艺在行业内具有一定技术领先性。

针对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公司制定了一系列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包括：

1) 差异化竞争策略。凭借在毛纺全产业链中纺纱领域的专业化、精细化、集约化经营理念，公司产品主要面向中高档服装制造商，与多数企业形成差异化竞争；

2) 紧跟下游市场需求。服饰和毛纱整体市场空间较大，公司将紧跟下游市场需求，利用多元化营销方案，推出适销对路的产品方案，满足市场需求，推进业务发展；

3) 产业链竞争策略。公司实现了毛条制条、改性处理、纺纱、染整精加工于一体的纺纱产业链，不断整合资源，完善毛纺产业链，并根据毛纺行业上下游的特点将自身定位成“做全球最好的毛精纺纱线供应商”的角色。

具体措施如：

1) 积极拓宽羊毛产品应用领域

公司依托突出的新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重塑羊毛纤维多功能性，打破针织衫等传统品类的局限，拓宽羊毛产品在内衣、毛袜、鞋面、运动及户外服饰、家纺用品等领域的应用范围，以及覆盖四季的应用时间。公司通过丰富产品品类

和应用场景，挖潜市场需求，提升市场空间。

2) 巩固和扩大客户合作规模

进一步开发新客户。公司与主要的现有客户建立了较稳固的合作关系，客户结构较为稳定。未来，公司将继续与现有客户进一步加深合作，扩大合作规模，以实现双方的合作共赢。除现有客户以外，公司也将继续开拓新客户，实现公司的营业规模持续、稳定增长。

3) 全面深化布局境内境外市场

紧跟国家“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方针，构建国内业务与海外业务相互促进的市场体系，针对不同市场灵活调整应对策略。境内市场方面，基于国内稳定有效的疫情防控形势，以及超大规模消费市场背书，公司深挖国内市场蓝海，对冲当前外需不足的冲击。2020 年公司已参加多个境内展会，如 2020yarnexpo 大湾区国际纺织纱线博览会等，以深入了解国内市场需求，开拓境内客群资源。

境外市场方面，在海外疫情扩散以及国际航班大幅减少的形势下，公司充分发挥设立在全球十多个地区的办事处以及当地员工组成的国际营销团队的关键作用，利用海外子公司布局优势，与成衣厂、品牌方、时尚设计师等保持密切沟通与合作，为开拓和维护海外市场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3)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现下滑趋势的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等周期性因素和偶发性因素的叠加影响，但对公司销售数量的影响有限。因此，业绩下滑对本次募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不利影响有限，“新冠肺炎”疫情的具体影响为：

1) 国内疫情方面。目前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有效控制，生产经营已经恢复到正常水平，市场需求稳步回升，对本次募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不利影响有限；

2) 国外疫情方面。一方面，若国外疫情仍在持续蔓延，全球疫情确诊人数尚未出现明显的拐点，对本次募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产生不利影响，特别是对于疫情严重地区的客户，可能会导致其订单量减少，不利于消化本次募投资项目新增产能；另一方面，如果其他传统采购与加工澳洲羊毛的国家仍然受疫情影响导致

开工受限，拥有纺织行业全产业链且良好控制疫情的中国势必成为国际羊毛纺织订单的最佳转移地。公司将积极争取承接该部分订单的机会，这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综上所述，公司业绩下滑主要系汇率波动和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并非产能消化不足，业绩下滑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不利影响有限；目前，综合各方面因素动态来看，全球疫情的发展可能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机遇。

2、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的可行性及是否将进一步降低原有产能

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主要为生产高质量的羊毛毛条，市场附加值高，通过对羊毛毛条生产环节的有效控制，一方面拓宽发行人可生产纱线品种的范围，使发行人具备根据客户个性化要求进行全道生产工艺调整优化的能力；另一方面由于下游需求的季节性，使发行人在旺季时能够保证羊毛毛条供应的连续性，掌握羊毛毛条的交货期，从而抓住市场机遇抢占市场。而且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符合当前市场情况，如绿色消费和产业升级给羊毛产品带来发展机遇；项目实施地点均位于浙江桐乡，地处浙江省北部杭嘉湖平原腹地，居上海、杭州、苏州三角之中，处于产业集聚区等，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具有可行性。

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产“20,000 锭高档毛精纺生态纱项目”、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产“30,000 锭紧密纺高档生态纺织项目”、以自有资金投产“60,000 锭高档精纺生态纱项目（一期，28,000 锭）”，综合上述毛精纺纱线所投项目，公司毛精纺纱线产能已达 13,300 吨。而自公司 2014 年上市以来，公司在羊毛毛条业务并未扩增产能，相对于毛精纺纱线，公司羊毛毛条的产能已经无法满足毛精纺纱线所需。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羊毛毛条的数量分别为 10,287.06 吨、9,439.72 吨、9,166.02 吨和 4,514.29 吨。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投产后，一方面公司将减少对外采购羊毛毛条，代以采购羊毛原毛，加工成羊毛毛条后，内部用于毛精纺纱线生产；另一方面新项目投产后部分产能将用于开辟粗纺和半精纺用的短毛条市场。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不会降低原有产能。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年新增 6000 吨毛条）拓宽了发行人可生产纱线品种的范围，并且能够加深公司集制条、改性处理、纺纱、染整、质量检测于一体，形成的完整技术体系及纺纱产业链优势，符合当前市场情况，具有可行性，且是对现有毛精纺纱线的补充，不会降低原有羊毛毛条的产能。

二、补充披露内容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五）业绩下滑的相关影响分析”中补充披露了业绩下滑对公司的相关影响等内容。

三、核查依据、过程及核查意见

对于发行人业绩下滑，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核查程序如下：

- 1、查阅发行人 2017 年至 2019 年的审计报告及 2020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告，分析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
- 2、查阅发行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分析各公司经营情况；
- 3、通过查阅 AWI 澳大利亚羊毛发展公司网站（<http://www.wool.com>）、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chinese>）、国家统计局（<http://www.stats.gov.cn>）等行业官网，了解行业发展情况、原材料价格及外汇汇率的变动趋势；
- 4、获取并分析发行人报告期内羊毛毛条和毛精纺纱线的收入及成本构成明细表，结合产品类型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汇率波动毛利率的敏感影响；
- 5、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业绩下滑原因以及相关不利影响因素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影响、应对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采取的措施及其有效性；
- 6、查阅了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以及相关行业政策法规、研究报告、市场前景等文件；
- 7、访谈发行人有关部门工作人员，对本次募投项目是否符合行业政策和当前市场情况进行了可行性分析，了解疫情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影响。

通过实施以上核查程序，并取得相关核查依据后，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1、目前周期性底部的羊毛价格正处于复苏阶段，若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将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发行人已采取管控措施，控制原材料的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对发行人以及英国邓肯未来业绩的不利影响；

2、发行人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的业绩下滑，并着手在全球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对英国邓肯进行全方位整合以实现协同发展，利用双方的优势实现业绩增长；

3、汇率波动和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不利影响有限，目前，综合各方面因素动态来看，全球疫情的发展可能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了难得的机遇。

4、关于存货跌价准备。2019年1月份以来，羊毛价格持续下降，截至2020年3月末，澳洲东部羊毛拍卖市场指数较2019年初下降25.17%。2019年发行人羊毛毛条毛利率仅为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73,174.49万元、98,851.29万元、83,059.55万元、86,940.47万元。存货构成以原材料，库存商品为主，2019年存货周转率2.55。发行人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生产模式，高价库存商品对应的订单价格一般已锁定；并且原材料羊毛的价格在底部徘徊，继续大幅下探可能性较小，主要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

请发行人：（1）结合存货周转率、销售订单时间及价格、期末存货采购时间、库龄及成本，并与可变现净值比对，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结合2019年羊毛毛条毛利率较低的情况，进一步分析存货中与羊毛毛条相关的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迹象。请保荐机构、会计师说明核查依据、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一、回复说明

（1）结合存货周转率、销售订单时间及价格、期末存货采购时间、库龄及

成本，并与可变现净值比对，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1)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6月30日[注]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32,349.55	-	32,349.55	37.21	39,091.12	69.08	39,022.04	46.98
库存商品	47,070.39	1,156.99	45,913.40	52.81	38,121.84	1,029.80	37,092.04	44.66
在产品	7,963.10	20.07	7,943.03	9.14	6,325.95	62.12	6,263.84	7.54
委托加工物资	734.50	-	734.50	0.84	681.64	-	681.64	0.82
合计	88,117.54	1,177.07	86,940.47	100.00	84,220.56	1,161.00	83,059.55	100.00

(续上表)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43,943.00	39.10	43,903.90	44.41	31,667.89	-	31,667.89	43.28

库存商品	47,211.74	60.40	47,151.34	47.70	33,903.72	75.53	33,828.19	46.23
在产品	7,673.58	-	7,673.58	7.76	7,356.25	-	7,356.25	10.05
委托加工物资	122.48	-	122.48	0.12	322.16	-	322.16	0.44
合 计	98,950.79	99.50	98,851.29	100.00	73,250.02	75.53	73,174.49	100.00

注:2020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19年末和2020年6月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明显高于2017年末和2018年末,主要原因系:

1) 2019年度由于国内外消费市场形势低迷,下游客户为控制风险不断压缩采购成本,且羊毛及其半成品羊毛毛条价格自2019年5月以来先快后慢持续下降,部分客户受“买涨不买跌”的观望情绪影响,下单更趋谨慎;

2) 2020年伊始,受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的影响,纺织行业面临更为严峻的挑战,至2020年6月,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内销市场温和恢复,但国际疫情防控仍较为严峻,外销市场跌幅持续扩大。

2020年6月末较2019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未明显上升,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生产模式,高价库存商品对应的订单价格一般已经锁定;另一方面,原材料羊毛的价格在底部徘徊,继续大幅下探的可能性较小,主要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因此,2020年6月末,公司预计无需进一步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从存货构成来看,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库存商品为主,以下存货跌价准备分析从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展开;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和市场行情看,2019年下半年原材料价格持续下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主要集中在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6月30日,以下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将重点选取以上2个时点进一步分析。

3、存货周转率

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项 目	鹿港文化	江苏阳光	如意集团	行业平均	新澳股份
2019 年度	1.81	1.77	1.38	1.65	2.55
2020 年 1-6 月[注]	1.08	1.29	1.13	1.17	2.15

注:2020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为年化数据

公司存货周转率快于可比上市公司, 2020 年 1-6 月受“新冠疫情”导致的物流和停产限产的影响, 部分客户要求延迟发货, 导致存货周转率出现小幅下降, 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特征, 具有合理性。

4、销售订单

公司主要产品毛精纺纱一般与终端客户签订年度框架合同, 订单一般根据具体产品规格型号需求在下单前先与公司沟通价格、交期等信息, 沟通一致后下达具体订单; 公司主要产品羊毛毛条一般不与客户签订年度框架合同, 直接签订销售合同, 约定产品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交期等信息。毛纺行业的传统销售旺季为 3-8 月, 年末一般为公司销售淡季, 通常以备货为主, 公司一般根据基础款产品规格(如全毛白纱、普通本白条等)在淡季时适度备货, 在旺季时根据客户订单交期需求合理组织安排生产。以下销售订单统计不包含内部销售订单。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主要库存商品毛精纺纱、羊毛毛条结存的数量及在手订单对比情况如下:

项 目[注]	毛精纺纱			羊毛毛条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万元/吨)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万元/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结存	2,079.43	29,569.33	14.22	733.46	7,922.44	10.80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手订单情况	2,645.55	46,734.84	17.67	1,590.52	15,470.14	9.73
2020 年 6 月 30 日结存[注]	2,162.10	31,293.94	14.47	1,540.66	14,860.58	9.65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手订单情况	1,759.88	28,299.24	16.08	2,403.61	21,210.13	8.82

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由上表可知, 从结存数量和在手订单数量方面来看, 公司主要库存商品毛精纺纱、羊毛毛条的在手订单能较好覆盖期末结存数量, 期末存货控制得当, 库存商品周转速度较快。从结存平均成本及在手订单销售均价来看, 毛精纺纱在手订

单销售均价高于期末结存平均成本；羊毛毛条在手订单销售均价略低于期末结存均价，主要系一方面受不同产品规格型号价格差异影响，另一方面羊毛毛条毛利率较低，较易受原材料成本下降影响。公司已于 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对主要库存商品毛精纺纱、羊毛毛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库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库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注]			
	原材料		库存商品		原材料		库存商品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0-6 个月	32,891.70	84.14	25,339.20	66.46	28,826.84	89.11	35,214.93	74.82
7-12 个月	5,921.06	15.15	7,451.04	19.55	3,230.54	9.99	5,927.14	12.59
1-2 年	110.19	0.28	3,785.46	9.93	79.41	0.25	3,638.48	7.73
2-3 年	75.84	0.19	940.96	2.47	111.01	0.34	1,531.01	3.25
3 年以上	92.33	0.24	605.18	1.59	101.75	0.31	758.83	1.61
合 计	39,091.12	100.00	38,121.84	100.00	32,349.55	100.00	47,070.39	100.00

注：2020 年 6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从上表可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占比 99% 以上的原材料系 1 年以内采购，占比 86% 以上的库存商品系 1 年以内生产入库，库龄结构良好，未见单项金额较大的长库龄存货。

6、与可变现净值比对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账面余额与可变现净值比对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注]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9,091.12	39,022.04	69.08	32,349.55	32,349.55	-
库存商品	38,121.84	37,092.04	1,029.80	47,070.39	45,913.40	1,156.99

注：2020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周转率良好且优于同行业，期末在手订单能较好覆盖期末结存数量，期末存货库龄结构良好，未见单项金额较大的长库龄存货，公司期末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了存货跌价准备，已充分计提。

(2) 结合 2019 年羊毛毛条毛利率较低的情况，进一步分析存货中与羊毛毛条相关的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1、库存商品构成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库存商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注]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毛精纺纱	29,569.33	452.23	29,117.10	31,293.94	457.96	30,835.98
羊毛毛条	7,922.44	577.58	7,344.87	14,860.58	699.03	14,161.55
其他	630.07	-	630.07	915.87	-	915.87
小计	38,121.83	1,029.80	37,092.04	47,070.39	1,156.99	45,913.40

注：2020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与可变现净值比对情况

库存商品-羊毛毛条根据是否进行改性处理以及处理工艺不同进一步细分为普通本白条、防缩本白条、巴素兰本白条和丝光本白条等，细分的库存商品-羊毛毛条账面余额与可变现净值比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占比(%)	可变现净值	跌价准备	毛利率(%)
普通本白条	7,471.09	94.30	6,924.99	546.10	0.02

防缩本白条	300.89	3.80	269.41	31.48	5.58
巴素兰本白条	-	-	-	-	-
丝光本白条	-	-	-	-	-
其他	150.47	1.90	150.47	-	-
小计	7,922.45	100.00	7,344.87	577.58	2.60

(续上表)

类别	2020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占比(%)	可变现净值	跌价准备	毛利率(%)
普通本白条	12,686.63	85.37	12,234.70	617.82	3.00
防缩本白条	946.12	6.37	881.23	64.89	7.19
巴素兰本白条	901.64	6.07	895.37	6.27	9.51
丝光本白条	168.11	1.13	158.06	10.05	4.26
其他	158.08	1.06	158.08	-	-
小计	14,860.58	100.00	14,327.44	699.03	4.62

注：2020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羊毛毛条产品主要以为母公司配套生产毛精纺纱所需原材料和承接进料加工订单为主。一方面，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经营策略，对存货的发出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处理，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期末原材料85.00%左右（2020年6月30日接近90.00%）均系6个月以内购入，随着原材料市场价格的下行，以及公司结合市场价格的预判选择合理适当的时点购入原材料，公司存货的材料成本也随之下行，相应的当销售价格、销售数量及影响成本的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羊毛毛条毛利率随之上升，从2019年度的2.60%提高到2020年1-6月的4.62%，羊毛毛条存货跌价风险有所降低。另一方面，经过改性处理的羊毛毛条产品一般系根据客户需求而进行改性处理加工，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6月30日期末结存的羊毛毛条细分产品结构来看，经过改性处理的羊毛毛条结存占比从2019年12月31日的仅3.80%提高到13.57%；同时结合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来看，可以发现经过改性处理的羊毛毛条附加值更高，相应的毛利率更高，抵抗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存货跌价风险更强。

公司期末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了存货跌价准备，已充分计提。

3、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减值情况

(1) 公司固定资产计提减值的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针对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公司所持有的固定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 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账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账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443.54	7,726.87	333.55	4,383.13
2020 年 6 月 30 日	12,682.75	7,998.27	333.55	4,350.93

注：2020 年 6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控制度，以保障固定资产有效运转，对固定资产采购、使用、维修及处置等全流程进行有效管理；对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进行

日常维护、技改、安全环保设施升级等方面的投入。

(3) 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产能利用率情况

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羊毛毛条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项 目	设计产能(吨)	实际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2019年度	7,000.00	6,792.66	97.04
2020年1-6月[注]	7,000.00	3,409.91	97.43

注：2020年1-6月产能利用率为年化数据

从上表可知，公司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产能利用率较高。

综上所述，结合历年固定资产监盘情况和产能利用率情况，公司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不存在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陈旧过时等情况，相关资产的市场价值未出现大幅度波动。虽然公司羊毛毛条目前经营所处的经济环境受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整体宏观经济环境疲软和“新冠肺炎”疫情等周期性因素和偶发性因素的叠加影响，出现毛利率较低和下降情况，但随着原材料价格的趋于稳定以及于2020年9月开始原材料价格开始触底回升和“新冠肺炎”疫情逐步得以控制，预计该等不利影响不会对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造成重大不利变化，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二、补充披露内容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三）资产结构分析”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7）存货”中补充披露了关于存货跌价准备分析的相关内容。

三、核查依据、过程和核查意见

针对以上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并取得了相关依据：

- 1、了解并评价了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和固定资产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 2、对公司的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对于存在减值

迹象的存货分析其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获取存货期末库龄清单，对其执行分析性复核；

4、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对其可收回金额和跌价准备期末余额进行了复核测算；

5、按存货类别对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进行了分析；

6、实地查看了公司的生产场所，并访谈了生产部门和设备管理部门负责人，了解公司产能和产能利用率情况，分析公司产能利用率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7、实地勘察了相关固定资产，并实施了监盘程序。监盘过程中，查看公司主要资产使用状况，确认是否存在陈旧过时或实体已损坏的情况，是否已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8、访谈财务负责人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政策和依据，检查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指南的规定；结合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经营情况等，核查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通过实施以上核查程序，并取得相关核查依据后，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认为：

1、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合理、计提充分；

2、与羊毛毛条相关的生产性资产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

沈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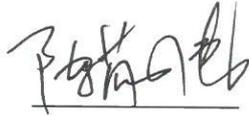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1日 2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告知函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告知函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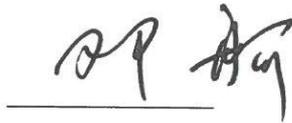


陈敬涛



唐 帅

总经理：



邓 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 日